

2021年度文山市司法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 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 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法律援助案件监督检查	2020年已结法律援助案件的检查	全市法律援助机构、承办法律援助案件的律师事务所、基层法律服务所及承办律师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	2020年已结案件数据量的5%	2021年8-10月	网络检查、书面检查	1.《法律援助条例》第六条； 2.《云南省法律援助条例》第六条； 3.《云南省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监督暂行办法》第一条、第二条	县（市）级	县（市）级制定方案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县（市）级实施检查
2	基层法律服务	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执业活动的检查	基层法律服务所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	30%	2021年3-10月	网络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现场检查、委托检查	《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》《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》	县（市）级	县（市）级制定方案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县（市）级实施检查
3	对律师事务所及律师的监督检查	对律师事务所及律师规范的专项检查	全州依法设立的律师事务所及律师	6%	2021年4-10月	网络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现场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《律师执业管理办法》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	县（市）级	县（市）级制定方案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县（市）级实施检查